

我市大力推进大型司法所和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本报讯(宣伟 承江涌)今年以来,我市各市(区)根据省司法厅开展司法所分类建设和规范化建设的要求,大力推进我市大型司法所和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

今年年初,市司法局基层法治促进处会同政治部对我市58家司法所进行逐一全面摸底,首先根据司法所服务的区域面积、人口数量以及当地社会经济发展情况将司法所建设目标分为大、中、小三类,而后对照省厅下发的标准,对各所的编制落实、人员配置、办公用房等情况进行核查,形成清单,全面分析司法所现状、存在问题,为有效推进司法所分类建设提供依据。

根据摸底清单,市司法局精心谋划,大力推进,向各地就司法所分类建设工作推进情况进行了通报,各地司法局根据通报情况,针对短板弱项,积极与编办、财政以及各司法所所在镇(街道)党委政府沟通协调,积极争取编制、人员和办公用房等方面的支持。在各方的大力支持下,分类建设工作取得很大进展。全市9个司法所进行了新建改建,镇江新区司法局大港司法所原来办公面积只有120平方米,今年为了争创大型司法所,经过积极争取,目前一个面积达650平方米的全新司法所已经建成。

京口区由于历史原因,存在司法所长由非政法专业人员担任的情况,今年,京口区司法局积极与编办沟通,于11月对相关司法所长进行了调整,还清了旧账。

今年以来,分类建设和规范化建设为司法能力建设注入了活力,强化职能,积极履职。我市200多名司法所工作人员积极履行法治宣传、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公共法律服务等职能,特别是在人民调解工作中,截至11月底,共调处各类矛盾近18000件,化解了一大批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疑难纠纷,有力促进了地方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涌现出一批优秀司法所。前不久,丹徒区司法局宜城司法所荣获“全国模范司法所”,丹阳市司法局司徒司法所等10个司法所被评为全市“十佳司法所”。

市检察院开展“检察为民办实事”专题交流研讨

本报讯(王聪 谢勇)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委关于在党员干部中开展“两在两同”建新功行动的部署要求,日前,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新祥主持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会议,以“检察为民办实事”为主题,结合“一人一重点、领办解难题”的要求,就领导班子成员深入基层调研情况开展专题交流研讨。市检察院领导班子成员、各内设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指出,要坚持以学促思,根植为民理念。自觉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检察工作,形成强大内生动力,办好为民实事,提升工作质效;坚持以学促行,办好为民

实事。紧扣“四大检察”职能职责,从群众觉得最困难的问题入手,从群众反映最突出的问题抓起,从群众最切身的利益出发,把为民办实事融入检察业务日常工作中;要坚持学以致用,务实工作作风。通过“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公开听证、认罪认罚从宽、企业合规建设等工作的落实,把检察为民办实事办得更实、更好,努力为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提供更多检察守护。

“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是党史学习教育的规定动作,是检验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效的标准,也是促进检察业务工作发展的重要载体。”张新祥表示。

强化道交案件专业化审判

我市法院切实提升审判质量和效率

本报记者 谢勇
本报通讯员 吴贝

近年来,全市道路交通事业高速发展,机动车保有量飞速增长,道路交通事故案件数量呈快速上升趋势,严重危及公众人身和财产安全。依法妥善处理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及时、公平维护受害人及相关主体的合法权益,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我市两级法院审理道交案件过程中,一直努力提升审判质量和效率。

数百万元。一旦肇事者赔偿难以到位或赔偿不及时,矛盾容易激化。一些案件法律关系较为复杂,不仅涉及驾驶员、车主、保险公司,还涉及挂靠法律关系以及车辆发生多次买卖、车辆出借、出租等法律关系,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的难度加大。影响案件审理周期因素较多。我市法院受理的道交案件中,肇事的外地车辆占了一定的比例,在送达时往往需要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同时,道交案件大多涉及伤残鉴定,无形之中拉长了一审案件审理的周期。

高了审判效率。

市中院立案庭速裁组专司道交案件审理,坚持做到二审案件当天立案,当天指定案件承办人,当天开始审判活动,一周内通知到所有案件当事人开庭听证。审判形式简便灵活,线下开庭听证与互联网线上开庭,以及电话、微信、书面审理相结合,不断提升审判效率。今年以来,二审道交案件平均审理天数30.5天,效率提高40.5%。

同时,强化互联网运用,线上办理、诉前化解。由最高人民法院牵头,会同公安部、司法部、银保监会共同搭建“道交一体化”平台,开创了互联网时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新模式,实现道交纠纷信息共享和在线处理。事故当事人可以通过互联网平台注册登录道交一体化平台,实现诉前调解、司法鉴定、开庭审理、快速理赔等全程网上操作,足不出户即可快速高效解决纠纷,及时获得理赔。

今年以来,全市法院坚持将非诉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注重引导当事人选择线上处理道交纠纷,全市道交一体化平台受理纠纷近9000件,诉前调解成功近7000件,避免了大量纠纷涌入法院形成诉讼,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针对新型问题,加强调研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众包等新工作模式下交通事故责任主体的确定,网约车驾驶员、网约车平台以及保险公司三者间责任承担问题,保险公司理赔后能否向有过错的电动车或行人一方追偿问题,三轮电动车的定性以及责任负担等问题待进一步研究和解决。全市法院将继续探索专业化审判,着力解决道交案件审理中

强化民生保障,专业化办案

我市法院注重强化民生保障力度,就近办理、集中审理。道交案件涉及人民群众的基本人身、财产权益,全市法院将道交纠纷案件纳入民生审判保障范畴,依法及时、妥善审理此类案件,化解矛盾纠纷,保护道路交通安全事故各方当事人尤其是受害人的合法权益,以道交案件审判实绩诠释人民法院践行司法为民宗旨。

目前,全市法院基本实现了道交案件审理的集中化、专业化。丹阳法院在公安机关事故处理中心设立专门的交通事故处理诉讼综合服务中心,其他各基层法院也将道交案件集中归口管理,方便当事人诉讼。

在“案多人少”矛盾日益突出的情况下,各家法院保证对道交案件审判力量的投入,基本做到专门机构、专门人员、办理专门的案件,并不断提高审判人员的业务熟练程度和专业化水准。全市法院道交案件一审简易程序适用比例75.65%,切实简化了案件审理程序,减轻了当事人诉累,提

道交案件数量多、难度大

今年以来,全市法院共受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3273件,审结2628件。从新收案件来源看,道交案件分布较为集中,主要分布于丹阳、句容和丹徒三个地区。该三地辖区内分布多条重要交通干道,尤其是丹阳、句容,与其他地区相比,发生交通事故概率更高,道交案件一审数量更多。

新收和审结案件数量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案件审理质量和效率稳步提升。道交案件一审服判息诉率86.15%,二审服判息诉率94.06%;基层法院道交案件平均审理时间由去年同期的86.5天降低到今年的72.1天,效率提高16.6%;市中院道交案件平均审理天数由去年的51.3天降低到今年的30.5天,效率提高40.5%。

道交案件诉讼标的额较大。道路交通事故往往导致巨大的财产、人身损失,随着交强险制度改革,商业第三者责任险最高投保额至500万元,一些案件原告起诉赔偿数额达到

的突出问题,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不断提升道交案件审理水平,依法保障道路交通事故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今年以来,两级法院针对道交案件处理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有针对性地加强司法调研,以案件通报、案件评析,与保险行业协会、公安交警召开业务座谈等方式,在全市法院统一思路,统一标准,统一裁判尺度,使得事故当事人对同类事故的处理有稳定预期,便于化解矛盾纠纷。比如,对行人、传统非机动车、合标电动自行车、超标电动自行车、工信部机动车目录内的机动车,和未进入工信部机动车目录又大量存在的机动三轮车、四轮车,探索区别处理的路径,使案件的处理既符合国家加强电动自行车规范管理的导向,也能够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案件处理的公平正义。

与此同时,我市法院坚持践行《道路交通安全法》以人为本、保护弱者的指导思想,用准法律给予的赔偿幅度空间,既依法保护行人和非机动车一方的合法权益,也不迁就事故当事人非法或者过高的诉求;坚持以实际损失为原则,在当事人提交证据的基础上,根据当事人客观举证能力的大小,加大法院核实、审查的力度,准确认定当事人在事故中的损失,案件处理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群众满意度不断增强。



丹阳市司法局多措并举保障老年人法治需求

本报讯(宣伟 石印)丹阳市司法局结合本地实际,多举措开展相关法治活动,健全和完善老年人维权保障通道,为老年人寻求法律服务开辟“绿色通道”。

针对能够跟得上智能手机潮流的老年人,丹阳市司法局延陵司法所、皇塘司法所等利用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平台发布原创法治短视频、自制短剧等进行线上普法;针对有一定文化基础的老年人,进行定点普法。针对文化程度较低或者文盲的老年人,通过“送法进村”等进行声音普法。今年以来,丹阳市司法局共开展与老年人相关的普法活动70余场,发放《民法典》手册、《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资料1500余份,解答有关赡养、继承等咨询600多人次。

丹阳市法律援助中心依托成立的市老年人维权中心,组建专门小组负责老年人法律维权工作。近年来,法律援助中心办理涉老维权法律援助案件127件,解答咨询420余人次,提供上门服务50余次。

积极落实“减证便民”措施,切实减轻老年人的证明负担。丹阳公证处对80岁以上老年人办理赡养、遗嘱类公证全面实施免费政策。对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残疾人等实行上门服务。近年来,共办理老年人公证事项94件,其中上门服务6件。



省政法系统美工委来镇开展专题走访

本报讯(宣伟 解丽君)日前,省政法系统美工委专题走访我市政法老同志参与的社区矫正工作场所(见上图)。

省走访组先后赴扬中市禁戒毒教育体验馆、扬中市德云村社区矫正教育帮扶工作站、扬中市特殊人群教育帮扶基地——关爱之家、京口区大市口街道老北门社区银发志愿者服务站、京口区四牌楼街

道江一社区等政法老同志参与社区矫正工作场所进行实地走访,详细查看了有关工作记录,全面了解各项工作要求落实和机制运行情况,并与多位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的“五老志愿者”代表开展座谈交流。

座谈会上,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以及相关基层单位分别汇报了工作情况。省走访组组长、省高院关工委常务副主任孙鲁阳充

分肯定了我市及相关地区政法系统关工委工作成绩,认为我市充分发挥“五老志愿者”积极作用,在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维护社会平安稳定方面,工作成效显著,特色亮点突出,相关经验和做法值得总结推广。

市委政法委、市司法局及扬中市、丹徒区、京口区等相关方面负责同志陪同调研。

关于全面深化法治镇(街道)建设 市委依法治市办印发《实施意见》

本报讯(宣伟 陈经纬)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推进法治建设和加强基层治理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镇(街)和城乡社区治理,夯实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础,市委依法治市办印发《关于全面深化法治镇(街道)建设的实施意见》(镇委办发〔2021〕18号)。

据了解,《实施意见》明确主要目标是力争通过5年左右的持续推进,实现党对基层法治建设的领导进一步全面加强,基层法治建设体制机制更加健全,基层执法更加规范,权力运行受到更加有效监督制约,依法治理成效明显提升,人民群众更加自觉维护执法司法权威,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得到更加有效保障,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进一步形成,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

提升。

《实施意见》明确以下重点工作部署:一是全面加强镇(街道)法治建设体制机制建设。健全法治建设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法治建设制度体系建设,全面落实法治建设职能。二是深入推进镇(街道)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全面履行职责,加强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强化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加强行政争议预防化解,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三是扎实开展镇(街道)法治社会建设。落实普法责任制,加大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力度,推进依法治理,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四是着力强化基层法治队伍建设。提升法治队伍业务能力,加强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队伍建设,实施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

“断卡”行动进校园 拒做电信诈骗“工具人” 扬中检察院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普法系列活动

本报讯(张晋毓 肖禹 谢勇)“同学们你们有手机吗?你们注册了几张手机卡?”“你们知道出售、出租手机卡、银行卡会构成犯罪吗?”日前,为有效遏制校园电信网络诈骗持续高发态势,切实提高大学生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意识与能力,扬中市检察院组织14名担任法治副校长的检察官,走进扬中、中大、中开院开展“断卡”行动进校园活动。

“我们在办案中发现,电信网络诈骗已经悄悄渗透到了一些涉世未深的学生群体。不法分子打着兼职、收购等幌子,引诱学生用自己身份证办理‘两卡’,后出售或出租给犯罪团伙,学生们在不知不觉中成了电信网络诈骗的‘工具人’。”检察官王樱这样说道。

活动第一站是扬中市中等专科学校,现场检察官王樱向同学们

《拒做电信诈骗的“工具人”》为主题,为该校400余名师生重点讲解了新型电信网络诈骗的特点、种类及惯用手段。“接下来,一首《防诈骗》歌曲送给同学们,希望大家牢记心间远离诈骗陷阱。”宣讲中,法治副校长何欣桐通过PPT、视频、案例讲解、现场问答等形式,用活泼生动的语言向学生们传授了预防电信诈骗的有效办法、反电信诈骗知识和技巧,号召全体师生规范使用电话卡、银行卡,保护好个人信息。

据了解,精准普法进校园活动是扬中市检察院贯彻落实江苏省三级检察机关同步开展的“精准普法月月行”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接下来,扬中检察院将以本次活动为契机,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一个月的“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精准普法系列宣传”活动。

宣讲企业合规 助力企业发展

市检察院为外经贸企业送上法治大餐

自省贸促会、交通银行江苏分行等多家单位专家的授课,引起了企业家们的普遍关注。陆璐所作的《企业合规建设宣讲》,更是吸引了所有与会人员的目光。

“什么是企业合规?”“什么是涉案企业合规?”“如何加强企业内部合规管理?”……一个多小时的宣讲过程中,陆璐系统阐释了企业合规的渊源、发展,结合全市检察机关所办理的案例介绍了涉案企业合规工作流程及镇江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开展情况,并在详细梳理外经贸企业可能面临的法律风险点的基础上,从“风险排查评估、建立内控制度、开展合规培训”等方面提出了加强企业内部合规管理的针对性建议。最后,

针对大家普遍关心的“企业不慎涉罪后该怎么处理”这一问题,她还从“主动投案并如实供述犯罪事实、自愿认罪认罚、积极主动申请企业合规整改”等三个方面,送上了暖心实用的普法小贴士。

“很新颖,很实用,大开眼界!”“之前真没想到企业竟然可能面临这么多法律风险点,接下来一定要根据检察官建议认真加强企业内部合规管理!”……听完宣讲后,与会企业家们意犹未尽。大家纷纷表示,要好好消化吸收培训宣讲的内容,努力查摆并扎实筑牢经营中的风险漏洞,确保企业始终依法合规运营。

据了解,此次宣讲是我市检察机关深入开展“精准普法月月行”活动、

切实提升全市企业从业人员法治意识的重要举措之一。今年以来,我市检察机关先后组织开展“民企扬帆法治护航”“丹心护企 检与同行”等各类涉企普法宣传活动140余场次,通过涉企案件公开听证、不起诉集中宣告、现场参观、法律知识竞赛、法治宣讲等多种方式,累计让1100余名企业从业人员零距离接受了体验式、沉浸式普法教育,受到普遍欢迎。

“接下来,全市检察机关将联合工商联等部门,进一步强化涉企法治宣传培训,助力企业增强法治观念和合规意识,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和抵御风险能力,为助推产业强市‘一号战略’和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做出更大贡献!”市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

本报记者 谢勇
本报通讯员 陆璐 高光治

“非常精彩,企业反映非常好!内容好,条理清晰,讲课很有范!向您表示诚挚感谢!”日前,企业合规建设宣讲刚一结束,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检察官助理陆璐便收到了市贸促会领导的致谢。

为帮助企业更好地了解当下国际经贸趋势变化,引导企业正确研判外贸形势,科学把控汇率风险,推动企业合规经营,促进镇江外贸高质量发展,日前,市检察院联合江苏省贸促会、市商务局、市贸促会国际商会、交通银行镇江分行等多家单位共同举办了“国际市场热点分析、汇率风险把控、企业合规建设”宣讲培训。全市外经贸企业分管负责人、外贸业务经理等100余人参加培训。

国际市场热点问题分析、汇率风险管控……当天的培训干货满满,来